

楚雄彝族自治州财政局 文件 楚雄彝族自治州教育体育局

楚财教〔2019〕228号

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19年第三批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 (高职生均拨款奖补)专项资金的通知

楚雄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19年第三批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高职生均拨款奖补)专项资金的通知》(云财教〔2019〕297号)和《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建立完善以改革和绩效为导向的生均拨款制度加快发展现代高等职业教育的意见》(云财教〔2015〕136号)精神,现下达你校高等职业教育生均经费奖励补助资金(拨款标准奖补资金)690万元。该资金收入列入2019年“1100245-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实际支出时列“2050305高等职业教育”预算支出

科目，列入“50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政府经济分类科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奖补资金，统筹用于支持高等职业学校的发展，不得用于偿还债务。请专款专用，合理安排，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促进学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

二、请你校严格执行《高等学校财务制度》、《高等学校会计制度》等相关规定，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对于挤占挪用资金、弄虚作假套取资金的行为，将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第427号）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三、请严格按照《云南省州市财政预算执行支出进度考核办法（修订版）》（云财预〔2018〕146号）的要求，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加强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涉及政府采购的，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执行。

- 附件：1. 2019年高等职业院校生均拨款奖补资金下达表
2. 绩效目标表



（此件公开发布）



2019年11月19日

楚雄州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19年11月19日印发